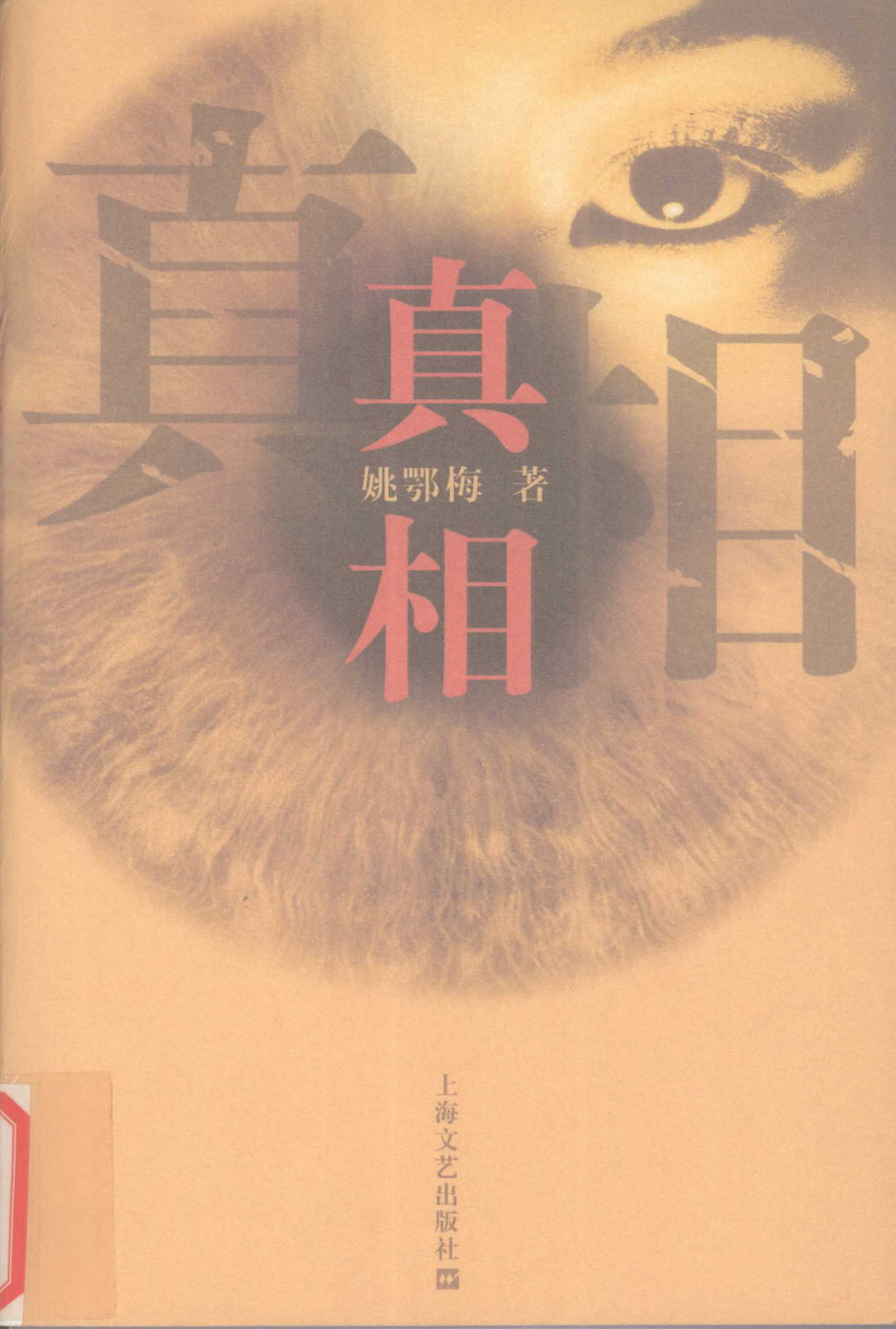




真相

姚鄂梅 著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真相

姚鄂梅 著

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真相/姚鄂梅著. —上海: 上海文艺出版社, 2009.1

ISBN 978-7-5321-3403-3

I. 真… II. 姚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8) 第 212638 号

责任编辑: 谢 锦

封面设计: 周志武

真 相

姚鄂梅 著

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地址: 上海绍兴路 74 号

电子信箱: cslem@public1.sta.net.cn

网址: www.sicm.com

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交大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890×1240 1/32 印张 7.5 插页 2 字数 150,000

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321-3403-8/I · 2588 定价: 21.00 元

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

T: 021-54742977

目 录

上 部

1

下 部

116

上 部

1

很多年以后，我还是无法忘掉那样的黄昏，我牵着姐姐的手，跟着母亲匆匆走上长乐坪街头，献福路，解放路，珍珠路，左拐，进入两臂宽的漆家巷，到了尽头，再向右拐，侧身进入另一条更小的巷子，这条路艰辛又漫长，我们必须夹紧胳膊，缩着脑袋，躲躲闪闪，沿途绕过十几个裸露在外的水槽，三十多根晾衣竿，以及无数搁着砂锅的蜂窝煤炉子，架着搓板的洗衣盆，积满水垢的铝炊壶，反扣在墙上的穿洞的铁锅。路的尽头，是一扇紧闭的窄小木门，母亲伸出两根手指，捏住生锈的圆门环，轻叩三下，门嘎地一声开了，迎接我们的是一片黑暗，以及扑面而来的类似腌咸菜的味道。进门之前，我最后看了一眼头顶仅剩一线的天空，突然有种感觉，长乐坪像一颗巨大的毛板栗，我们三个像三条喜爱甜食的小虫子，正在一点一点朝里面钻。那个苍老的声音照例在黑暗中咳嗽了一下，在我听来，那正是长乐坪这颗毛板栗最最深处的声音。

请注意我刚才的说法，一路上，是我牵着姐姐，而不是姐姐牵着我。

这正是母亲在黄昏时刻，拖着两个女儿匆匆外出的原因。这一年我七岁，姐姐大我一岁，正在上二年级，可有人说，她看上去更

应该去幼儿园。姐姐有着洋娃娃一样的面孔，五岁以前，人见人爱，五岁以后，再也不肯长一厘米，母亲眼睁睁看着我后面追上来，超过姐姐，径直向上蹿去，脸上一天比一天焦急，她不再带姐姐出去散步了，她不喜欢听人夸她大女儿“玲珑可爱”，也不喜欢“娇小”这个词，除了黄昏时分那扇老式木门，她不带姐姐去任何地方。

母亲不相信医院，因为那个戴眼镜的胖医生总是一脸不耐烦。“遗传变异，听说过吗？概率，听说过吗？暂时没有办法，只能物理治疗。”

母亲也不相信物理治疗，一位热爱双杠的体育老师告诉她，所有的田径运动都可以让人身材颀长，她平视着体育老师的眼睛，心想，他本人却是个头大肩宽的小矮墩。

母亲宁肯相信那扇隐藏在长乐坪深处的带圆环的木门，她从那间昏暗的屋子里带回一瓶瓶神秘的清水，逼着姐姐当她的面喝下去。她想起那个胖医生，模仿起他的语调来：“精神变物质，听说过吗？”

然而姐姐很满意自己的身高。“排队时从来没人跟我争第一名。”姐姐喜欢站在第一名的位置，课间操，跳舞，开会，课外活动时拿着小铲子去除草，她总是奔跑在最前面。她知道奔跑比行走更能吸引人的目光，何况她的身体条件决定了她必须奔跑，否则就有可能被自己的同学淹没，更何况老师们很可能正站在玻璃窗后面，走廊的阴影下面，楼道的拐弯处，她喜欢有老师看她，即便不是她的任课老师，她也希望他们认识她，喜欢她。从学校大门到教室有两条路，一条是绿树成荫的公共甬道，一条是教师办公室门口的走廊，除非是送交作业，或者有问题需要向老师请教，学生很少去

走那条教师走廊，只有姐姐例外，上学放学，她无论如何要拐个小弯，装出走错路的胆怯样子，迈着急急的碎步，吐着舌头走完整条走廊，再用几个欢快的蹦跳，结束这场模拟的冒险。

我从教室出来，径直穿过甬道，在大门口气鼓鼓地等她，她朝我飞奔过来，短裙像花伞一样撑开。

裙子是姐姐特有的。母亲爱美成癖，她不想看到姐姐平庸的短腿套着更加平庸的长裤，正如她不想让人看见她胸部平坦的缺陷一样，她给姐姐设计了一系列上身短小腰部打褶的短裙，无论春夏秋冬，她让姐姐穿着同一款式的裙子。山地寒湿，母亲就给姐姐准备了一双又一双颜色鲜艳的御寒长袜，袜口缝着松紧带，外侧织进可爱图案。简直是化腐朽为神奇，她把姐姐从一个平庸的典型，提拔到无人可及的高度，姐姐穿着那些裙子，配上小靴，奔跑在校园里，如同一个公主，在自家花园里扑捉蝴蝶。与之相比，我这个发育起来按部就班的妹妹，看上去却像她身边老实憨厚的粗使丫头。

也许因为她的身高，也许因为她的可爱面孔，姐姐成为长乐坪最最著名的小女孩，她的头像被放大了，挂在长乐坪照相馆的橱窗，她的四寸小照被孕妇们拿去贴在床头，她参加学校的文艺演出，不用打扮，原样登台，就把画着大红脸蛋黑虫子眉毛的同学们比下去。有人向母亲建议，不妨带着姐姐去一趟北京，每天在儿童艺术剧院门口走上几个来回，走上一百天，不怕她不被童星探子发现。

这个建议让母亲很愤怒，她错误地理解了人家的好意，以为人家在咒她女儿永远是个小矮子。事隔多年，当她因为一些事沉没到坏情绪里，不无惋惜地说：“也许那时候真的应该带你去北京。”对于长乐坪来说，北京像天堂一样遥远而美丽，充满了温和而幸运

的事物。

据说姐姐的身高一度影响了父母的感情,那时我们都还小,以为父母就像房子和马路一样坚固耐用。我依稀记得有段时间父亲不在家,我和姐姐挤在母亲的大床上,挤在母亲的左右两腋。母亲望着蚊帐顶说:“过了四十岁,男人就是多余的。”后来父亲又回来了,他看上去果真有点多余,母亲在饭桌上摆放碗筷,再把姐姐那张加高了不少的进餐椅从一个隐蔽的地方拖出来,常常一不小心,就把父亲那份搞忘了。

2

一个人与生俱来的东西,在我看来,只有身体和器官,只有硬件,其他一切,诸如性格脾气和命运之类的软件,都是在硬件上发展起来的,可是,等一等,我又要否定自己了,既然这些软件是从硬件上发展来的,而硬件又是天生的,这不等于说,人的一切都是与生俱来的吗?人活一辈子,就是要验证那个密封到死才打开的答案吗?这么说来,人的一生只不过是命运跟自己玩的一个游戏,类似于把手背在背后,让你猜他手里拿着什么东西的游戏。

姐姐的软件像泡在显影液里的照片,大致轮廓正在那套洋娃娃一样的硬件上形成。

我猜她有时会产生这样的错觉,我是她的姐姐,而她是需要我照顾的妹妹,也就是说,在这个四口之家,她应该得到我们三个人的珍爱。她经常把《安徒生童话》翻开到“豌豆公主”那一页,她曾经向母亲要过一颗豌豆,我猜她把那颗豌豆悄悄塞到了棉被底下,很明显,别说隔着二十床棉被,仅仅隔了两床棉被,她的身体就感

觉不到那颗豌豆了,否则她会嚷得尽人皆知。当然,这只是她内心深处无人知道的狂想,表面上,她并没有公主梦,虽然她实际上已经得到了公主般的待遇:除了跨上一层台阶,亲自爬到母亲为她特设的就餐椅上这件事,其他事务,不论是公共的还是她个人的,她一概不予理睬。

她清早从床上坐起来,揉着眼睛喊我的名字,她需要我给她取出当天要穿的衣服,衣柜里有许多格子,最下面一格挂着裤子,有时也有短一些的上衣,第二格才是她的衣服,可她够不着,除非站在一张小凳子上。她刚刚起床,不乐意马上去搬小凳子。

她把梳子递给母亲,她永远梳那种蜈蚣辫,那是母亲给她设计的发型,从头顶开始,顺着发际线,不断挑起发股往后编进麻花辫里,两股麻花辫会合的位置每天都在变化,唯一不变的是辫子里的装饰,母亲似乎不喜欢看到光裸的辫子,她一定要在辫缝里插进一些花样,带彩色圆点的瓢虫状夹子,细巧如星的花朵,光亮如水晶的丝带。编一头这样的发辫,即使是母亲这样的熟练工,至少也要二十分钟。

她吃饭,最好吃成本最贵的菜总是摆在靠近她下巴的地方,偶有疏忽,她没吃几口就一声不吭从专座上溜下来,谁劝都没有用。

她没有目的地大喊一声“我要洗澡”,就像电话来了总有人去接听一样,不管是谁,谁最先听到谁就默默地走过去,拿下淋浴喷头,架在她够得着的地方,睡衣放在盖着塑料布的篮子里。

还在秋天,母亲就开始酝酿去一趟山外,采购最最纯正的丝棉,姐姐个头娇小,普通棉衣会把她穿成大棉球,丝棉又轻又薄,又保暖,只是比棉花要贵出许多,不过,仅仅只给姐姐做一身的话,我们家还是可以承受的。

姐姐唯一的优点是把上学看得比天还大。她感冒,需要去医院输液,上课前二十分钟,她要求拔掉针头,母亲反对,她拿起盐水瓶就往墙上砸,母亲只得依了她。外婆过世,全家奔丧,我替她请了一天假,她冷笑一声,第二天照常背起书包,在门口和我们三个人分道扬镳,母亲只得强忍悲痛,安排父亲留下来照顾她。

到了四年级,姐姐想竞选班干部。我说:“你算了吧,至少别人跑起来比你快,站起来比你看得远。”

姐姐一点都不示弱:“是当班干部,又不是比体能。”她思考片刻,痛下决心,“别看我个子小,我在同学中有号召力,这是老师说的。”

我还是无法想象小蜜蜂似的姐姐,能在那群哥哥姐姐似的同学中当好班干部,我担心她会惹下笑柄,让我跟着难堪,就轻蔑地说:“不当班干部又不会死。”

“是不会死,但会被人忘记。”

她精心准备了一篇竞选演说,她的目标是文艺委员,因为很久以前,一个客人曾经夸她嗓音漂亮,她便牢牢记住了。在我看来,她的竞选毫无希望,不光是她的身高有问题,她的演说稿也有问题,她不顾自己的实际情况,想到哪里说到哪里,简直是想入非非,她甚至许下这样的诺言:如果她能当上文艺委员,她将组建一支班级合唱团,带着同学们每天练唱,她要让这个合唱团成为学校的一张名片,要让它的歌声蜚声海内外。我偷看过她的演说稿,千真万确,最后一句话的确是这样的。据说,当她在讲台上念到这句话时,全班同学,包括老师,都笑了起来,她也笑了,她想,她的演说打动了他们,她的文艺委员十拿九稳了,最后的结果却是,她输给了另一个女生,一个非常朴素的大眼睛女生。她回到家,高高坐在特

制餐椅上，攻击别人，泪痕未干，又淌下新的泪水，但不妨碍她拿起饭勺。“脑后扎个刷锅把子，暗淡无光，一点都没有文艺委员的气质。”

也许是为了照顾她的情绪，老师专门给她安排了一个职务：班务助理。这在全校都是个创举，说到底，班务助理就是班主任老师的小耳目，诸如观察同学当中有什么可疑迹象，替老师跑跑腿。她上任后的第一件事，就是替老师去了一趟校门口的小商店，买了一块手绢，就像包袱雨傘我那个著名笑话里的和尚，“白底蓝花”四个关键字，姐姐是一路不停地念叨着跑过去的，那是暑假前的最后几天，太阳把光秃秃的街道烤得冒烟，姐姐终于把手绢和多余的零钱交到老师手里时，脸上淌下的汗珠子已经浸湿了她的小小衣襟。

班务助理这个职务，让姐姐越来越爱“多管闲事”。有段时间，学校从某个地方接到某种指示，开始检查起学生的个人卫生来，每周一上午十点，做完课间操，全校在操场上整队集合，挨个挨个接受检查，衣服鞋袜之外，还要检查指甲长短是否符合要求，指甲缝里是否藏有污垢，脖子是否搓洗干净，是否每天刷牙，头发丛里是否有皮屑，是否生了虱子。因为是预先有通知的检查，所以从来没人被查出过问题，直到有一天，姐姐抢在课间操之前去了一趟教师办公室。

照例是集合，宣讲个人卫生的重要性，卫生与健康的关系，然后由班主任对各班进行检查，当检查到一个男生时，班主任突然改变了检查部位，径直去看他的耳后。姐姐站在第一排，此时早已背对着主席台，不错眼珠地望着班主任，她注意到，班主任皱了一下眉，又查看了另一边耳后，眉头皱得更深了。男生被班主任从队伍中拽了出来，站到大家面前，他有一头少见的又黄又软的头发，类

似金黄小猫，原本白得像布一样的皮肤，此时血红一片，连耳朵都是通红的。在班主任的指点下，全校师生都看见了他耳后的耻辱，一边一块揉搓不掉的乌云一样的东西，用班主任的话说，“那里是一片干旱的沙漠，至少一年没沾过水”。这句俏皮话引来一阵哄笑，班主任一得意，又说了另一句俏皮话：“相信你身上这样的沙漠还有不少。”遗憾的是，班主任并没打算去解开他的衣服，也许她觉得时间不够，因为马上要上第三节课了。

人潮散开，向教室涌去，姐姐略一回头，黄头发男生还在原地逆流而站，奔跑的学生不时撞到他，他低着头，东倒西歪，但他顽强地保持站姿，不让自己倒伏在地。第三节课上到一半，姐姐突然向老师请假，去了趟操场，那里空无一人，她拔腿就往教师办公室跑。班主任很快就出来了，她朝操场方向瞄了一眼，带着姐姐去了传达室，值班老头证实，黄头发男生出去了。

第二天，那个叫李安生的黄头发男生没来学校上课，第三天也没有。

一些消息慢慢传到学校来，李安生是个没有母亲的孩子，他母亲很早就去世了，他父亲在煤矿工作，据说是在井下操作的那种人，这些消息似乎给李安生耳后那两片乌云的存在找到了理由，好几个男生向姐姐投来异样的目光，姐姐告密的事不知怎么竟泄露出去了，我怀疑是姐姐自己不小心说出去的，“我最先发现了李安生耳后的秘密。”这种话她是说得出来的，她不喜欢隐瞒自己的成绩和优点，正如她从没想过如何掩饰自己的身高一样。

李安生的失学让姐姐不自在了一阵，但她马上让自己从隐隐约约的不安中解脱出来。“都四年级了，还不会洗脸吗？班上没有一个人还要母亲给自己洗脸。”她的话很有道理，别说洗脸，很

多人已经开始洗衣服了。

第四天,李安生来了,他没带书包,径直走到姐姐面前,他抬起下巴,眼皮朝下,板着脸要她跟他出去一趟。姐姐拼命咬住发抖的嘴唇,问他有什么事,为什么不肯在教室里当着大家的面说。李安生的眼珠子在睫毛间闪出一线亮光。“你真的要我当着大家的面说?你不后悔?”姐姐搞不清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,但他的声音告诉她,他不怀好意,才三天不见,李安生就不是原来那个闷不吭声的李安生了,他像一个在森林里失踪多日的人,身上平添了一股林莽间的野气。姐姐还在犹豫,李安生伸出一只手,卡住姐姐的小肩膀,不由分说,把姐姐推了出去。

下面这段对话是姐姐回家后哭着告诉我的。

“我是长嘎子(长乐坪方言:人身上的积垢)了,我喜欢长嘎子,又没长在你身上,跟你有什么相干?你凭什么多管闲事?”

“如果我不是班务助理,我当然可以装着没看到。换了是你,你也会这么做的。”

“狗屁,我才不会像你一样去当哈巴狗,去拍老师的马屁,别废话了,你还没回答我的问题呢,我长没长嘎子,跟你到底有什么相干?你为什么要去打小报告?”

“我已经说了,我是班务助理,我有我的职责。”

“狗屁职责!那么多人喊你矮子,喊你小丁壳,喊你小蛇蚤,我一次都没有喊过,你反倒要算计我,老实人好欺负是吧?”

“好吧,作为同学,我向你道歉;作为班务助理,我不道歉,因为我没有做错。”

“你没有做错?真是好笑!你害得我退了学,你害了我一辈子,还不是错?”

“你才好笑呢，我又没叫你退学，是你自己不来的。再说，我冤枉你了吗？难道你没长嘎子吗？告诉你，我长这么大，从没说过一句假话，我只说我看到的。”

“……好，那我问你，你能不能保证从现在开始，一直到死，一句假话都不说？”

“岂止这辈子！到了下辈子，我还是只说我看到的。”

“要是你说了假话呢？”

“不会。”

“万一你说了呢？”

“没有万一。”

“万一有万一呢？谁也不能把话说死。”

“万一我说了假话，我把眼珠子挖出来给你。”

“这话可是你自己说的。”

“是的，我说了，万一我说了假话，我把自己的眼珠子给你。”

“我劝你还是收回刚才说的话，我是个非常认真的人，这一点我必须告诉你。”

“笑话，说出去的话还能收得回来吗？”

“那你记好了，我会检验你今天所说的话，只要我还活着，我会一直盯着你，希望你到时候不要食言，不要忘记把你的眼珠子挖下来给我。”

“哼！”

姐姐走出几步，回过头来，李安生还站在原地，他冲她一笑，大声说：“别忘记你今天说的话。”

走出好远，直到看不到李安生了，姐姐才在花坛边坐下来，她感到两条小腿突然变成了别人的，她再也无法指挥它们了。

那张特制的进餐椅，跟母亲亲手设计的短裙一起，陪伴姐姐一直走到她十岁。

准确地说，是姐姐十岁生日那天。

我知道没人相信这样的奇迹，连我自己都不敢相信。那时街上还没有蛋糕店，只有一种类似煎饼的薄薄的面包，装在透明塑料袋里，在货架上一摆就是几个星期。母亲却不知从哪里弄来了一只蛋糕，金黄的蛋糕底子，上面堆着雪山似的厚厚奶油，红绿两色奶油笔精心绘制出三朵玫瑰——母亲告诉我们，那就是我们从没见过的玫瑰，长乐坪瘠薄的土壤无法种植的玫瑰，生日快乐四个字是英文的，斜斜地飞在玫瑰的上方。

这样的蛋糕完全把我们震住了，我们三个（父亲恰好不在家）静静地望着十根飘摇的生日蜡烛，谁也没有吭声。我在想，我一定要把这个蛋糕看仔细，看清楚，明天到校，才有吹牛的资本，我相信他们谁都没有吃过蛋糕。蜡烛溶化，滑进奶油，母亲轻声说：“不要紧，这是可以食用的蜡烛。”母亲真了不起，什么都懂，有了她，我和姐姐才能吃上长乐坪从未出现过的生日蛋糕，姐姐才能当上长乐坪唯一一个在冬天穿裙子的女孩，并且从一个小矮人一跃而成“美丽的长乐坪小公主”，我们一个老师就是这么叫她的，她是我们的自然常识兼音乐老师，她上音乐课的时候，喜欢把姐姐叫到风琴旁边，一边弹奏一边指点姐姐给全班领唱。

蛋糕的美味远远超出了我们的想象，母亲刚刚吃下一小块，就被单位里的人叫走了，她身上有一串重要的钥匙，任何时候都有可

能被叫走。母亲一走，我和姐姐就饿狼似的扑向蛋糕，很快，桌上就只剩了几把吮得跟洗过一样的勺子。

我们是晚上七点整开始吃蛋糕的，姐姐的第一阵不适在八点半发作，肚子疼，头疼，喉咙疼，也许她疼糊涂了，她说手指也疼，还伴随着惊天动地的间歇性呕吐，蛋糕和奶油的混合体像浅黄色的稀泥巴，从她嘴里倾泻而出，一阵赶一阵，远远比她吃进去的要多得多。到了十点，她呕出来的东西变成墨绿，我想去叫母亲，可姐姐拉住我不放，求我不要丢下她一个人。母亲终于回到家时，姐姐已经光有呕吐的动作，再也吐不出任何东西了。见到母亲，趴在地上的姐姐猛地向上一蹿，两眼一翻，昏死过去。

醒过来后还是吐，我觉得呕吐的姐姐像一种软体虫子，头一下一下有节奏地往前伸，腿随之往后蹬。尽管两只手都挂着液体，医生还是诊断不出姐姐的病症，但他肯定，绝不是食物中毒。天亮之前，姐姐莫名的呕吐终于止住了，她像刚刚从死亡线上爬过来的小战士，蓬首垢面杂乱无章地躺着，沉进深深的睡眠。将近中午，姐姐悠悠醒来，她睁开异常清亮的眼睛，让我看看她的脚尖，她说那里很不舒服。

直到今天，我仍然无法相信我当时看到的情景。姐姐的脚趾挤破鞋帮，像破壳而出的小鸡，活灵活现地挤了出来。往上一看，齐膝小裙子突然短了一截，大腿赫然露在外面。再往上看，原来搭在肩头的小辫子，晃悠悠地吊在耳后，她连脖子都长了一截。

母亲闻讯赶了过来，她不出声地看了姐姐一阵，猛地将姐姐从床上拉起来，她要姐姐走路给她看，走过来，走过去，她要她不停地走，不停地跑，问她这里疼不疼，那里疼不疼，让她弯腰，转身，让她跳起来，去够墙上某一点。姐姐都按她说的做了。母亲再也想不

出别的考验她的花样,就盯着她看,看来看去,一把将她搂进怀里。
“好了,好了,我们正常了。”

可是母亲又错了,姐姐的正常只持续了不到一年,又朝不正常的方向发展过去,姐姐的个头像一列刹不住的火车,轰隆隆不顾一切地向前冲,她长得实在是太快了,有时,似乎是一夜之间,她的手腕脚腕就从刚刚添置的新衣服里钻了出来,一副捉襟见肘窘迫不安的模样。姐姐很快就从一个穿短裙的小不点,变成了四肢细长的钓鱼竿。

母亲合掌祈祷:“够了够了,我可不希望她将来去打篮球。”父亲手拿铅笔和直尺,把姐姐拉到门框边,一边叹气一边划下姐姐的最新高度,不到半年,他在门框上划下的刻度密密匝匝,像另一根没有尽头的直尺。

最终不得不像几年前一样,在黄昏时分匆匆走上街头。献福路,解放路,珍珠路,左拐,进入两臂宽的漆家巷,到了尽头,再向右拐,侧身进入另一条更小的巷子。路还是那条路,心情却变了,母亲新添了坏脾气,她走在前面,不时回头瞪一眼姐姐。“走快点,你就不能叫人少操点心?”姐姐垂着眼皮辩解:“长得高又不犯法。”我却在想,这才叫一成不变的生活,街道,食物,病情,一切都还是原来的样子。

“原来恨不得往上扯起长,现在恨不得往下拽起长,看来我的水还是有效嘛。”听到黑暗中传来这样的欢迎词,母亲羞愧地低下头。这一次,除了在现场捏着鼻子喝下一杯,她没有多余的水给母亲带回家,原因是母亲曾经对人说:“没有效,一点效都没有,害得我白白在那里又是磕头又是烧香。”母亲没想到,她虽然腿脚不便,又终日藏在黑暗之中,却能眼观六路,耳听八方。